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

2022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1、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交通运输行业和国防交通战备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和省市有关规章。制定全区公路、水路交通运输行业和国防交通战备工作发展政策，并监督执行。承担涉及全区综合运输体系规划协调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参与拟订全区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

2、组织拟订全区交通运输规范性文件，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指导全区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3、承担全区公路、水路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责任，按照有关政策组织制定全区公路、水路运输有关规定、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区城乡客运、城市公交管理工作，配合市级相关部门做好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运输价格。

4、承担全区水路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水上交通管制、运输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船员资格核定及登记、防止污染以及船舶与码头、渡口设施安全保障、危险品运输监督、救助打捞、通讯导航、航道管理等工作。负责船员管理相关工作，指导水上交通安全事故、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置，依法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5、负责提出全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区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省、市、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执行国家、省、市制定的公路、水路有关规费政策，提出有关财政、土地、价格等政策建议。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审计工作。

6、承担全区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职责。拟订全区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全区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负责对交通运输行业和产业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负责全区公路运输站、场建设和管理。按规定负责港口规划和港口岸线使用管理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业特许经营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交通运输行业职业资格管理工作。

7、指导全区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国家、省、市、区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负责全区重点干线路网运行监测和协调。组织协调地方交通战备工作，承担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8、负责落实国家、省交通运输科技工作规划，组织开展交通行业科技工作。指导全区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9、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有关涉外工作。开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合作，负责全区交通运输行业招商引资和利用外资工作。

10、承担区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行政许可事项。

11、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本级）属于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部门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下设独立编制机构5个，其中行政机构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1个，其他事业机构3个。

纳入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1.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

2.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3.资阳市雁江区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

4.资阳市雁江区航务海事发展中心

5.资阳市雁江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

**（三）2022年重点工作**

1、全面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成渝高速扩容雁江段建设，积极配合搞好征地拆迁和施工协调工作，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加快推进蜀都大道东延线资简段（文龙寺至蜀乡大道段）建设，力争完成两河口沱江特大桥、董家坝沱江特大桥、阳化河大桥等三座桥梁基础施工；加快推进农村公路品质提升项目，全面推进乐一路、现代大道至丰裕道路、南双路、宝东路、放高路、花溪谷环线旅游路、城东新区至垃圾发电站道路、堪嘉至石岭公路等公路建设，力争年内完工；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启动并完成“四好农村路”示范路100公里建设，力争“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成功；加快推进撤并建制村公路、农村公路安防工程、公路水毁工程等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农村公路通行能力；加快推进城东客运枢纽站建设，开工建设城东客运枢纽站，力争与轨道交通资阳线同步完工。

2、全力搞好交通项目资金筹集。加大向上资金争取力度，紧紧抓住国省对交通项目的支持政策，完善资金争取要件，力争国省干线改造、乡镇通三级公路建设、幸福美丽乡村旅游路建设、客运枢纽站建设、撤并建制村公路建设、农村公路养护等项目纳入国省补助计划；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与投资意向企业合作洽谈，争取得到投资意向企业的投资支持，力争滨江路（一、二段、三段）、紫微大道、城东客运枢纽站通过招商引资实现资金保障；加大融资贷款力度，积极与银行对接，积极创造银行支持条件，提高项目贷款成熟度，力争交通项目实现贷款融资。

3、全面提升交通运输服务质量。围绕成资同城化、“四好农村路”、“金通工程—交邮合作”、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逐步规划开行成资公交、资阳至天府机场公交、农村公交，逐步改善客运服务水平，努力提升客运服务质量。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收支总预算4766.58万元，比2021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25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阳市雁江区公路运输管理所、资阳市雁江区航务管理处、资阳市雁江区公路路政管理大队全部合并入交通运输局，导致人员经费增加576.26万元，公用经费增加151.38万元，项目经费增加1785.96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收入预算4766.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766.58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支出预算4766.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0.62万元，占23.72%；项目支出3635.96万元，占76.28%。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766.58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25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阳市雁江区公路运输管理所、资阳市雁江区航务管理处、资阳市雁江区公路路政管理大队全部合并入交通运输局，导致人员经费增加576.26万元，公用经费增加151.38万元，项目经费增加1785.96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766.58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0.19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520.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8.52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766.58万元，比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25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阳市雁江区公路运输管理所、资阳市雁江区航务管理处、资阳市雁江区公路路政管理大队全部合并入交通运输局，导致人员经费增加576.26万元，公用经费增加151.38万元，项目经费增加1785.9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7.4万元，占2.25%；卫生健康支出60.19万元，占1.26%；交通运输支出4520.47万元，占94.84%；住房保障支出78.52万元，占1.6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104.6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2.71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38.3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年预算数为10.7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年预算数为11.1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及事业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缴费支出。

6.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884.51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及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7.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195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行政专项经费支出及城市交通综合整治经费支出。

8.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2022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支出。

9.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2022年预算数为832.55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养护经费支出。

10.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项）：2022年预算数为64万元，主要用于：视频监控汇聚及网络技术服务支出。

11.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2022年预算数为350.75万元，主要用于：交通综合行政执法服装购置支出、交通治超协管人员经费支出、交通综合执法大队工作经费支出。

1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2022年预算数为183.66万元，主要用于：海事公共基础设施运行支出、交通防汛抢险应急保障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行政专项经费支出。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61.29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30.6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0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21.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等。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47.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3.5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较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历年都没有预算因公出国（境）经费。

本年度拟安排出国（境）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较2022年预算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资阳市雁江区公路运输管理所、资阳市雁江区航务管理处、资阳市雁江区公路路政管理大队全部合并入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公务接待费也纳入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的预算。

2022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受上级工作检查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1年预算增加1350%。**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8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2辆，面包车2辆，皮卡车1辆，多功能乘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2021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3.5万元，较2021年预算**增加1350%**。用于8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21.83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51.38万元，增长214.87%。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73.31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办公设备、执法服装、执法记录仪等。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2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2年资阳市雁江区交通运输局所有项目支出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绩效目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开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六）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九）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指新建公路支出，公路改建支出，特大型桥梁建设支出，公路客货运站（场）建设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指公路养护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项）：指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指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十五）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海事管理（项）：指海事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六）交通运输支出（类）铁路运输（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局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2年单位预算公开表